#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500字（共5则）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成痕 更新时间：2024-06-27

*第一篇：《哈姆雷特》读书笔记500字《哈姆雷特》，印象不深刻。后来看了电影，不知为何只对美丽的奥菲利亚感兴趣。她有一头金色的长发，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希望你喜欢。《哈姆雷特》读书笔记1莎翁笔下的哈姆雷特是扑朔迷离的，读者不能把他只定位...*

**第一篇：《哈姆雷特》读书笔记500字**

《哈姆雷特》，印象不深刻。后来看了电影，不知为何只对美丽的奥菲利亚感兴趣。她有一头金色的长发，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希望你喜欢。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1

莎翁笔下的哈姆雷特是扑朔迷离的，读者不能把他只定位成一个片面的形象，有一句话说“一千个人的眼中，有着一千个哈姆雷特”，所以，“哈姆雷特”，已经不是一个形象，而是一个人。

之所以说哈姆雷特是“一个人”，是因为他的性格存在着许多的矛盾。他既勇敢，又懦弱。在面对雷欧提斯的挑战的时候;在面对他的父亲的灵魂出现的时候;在刺死波洛涅斯的时候，他是勇敢的。但同时他又是懦弱的，对于复仇的犹豫不决，对于他母亲的爱狠交织，面对他叔父即位，迎娶他母亲，哈姆雷特十分不满，心中诅咒，却无可奈何，任凭事情的发生。

他，有时候显得很单纯。比如安排一场戏剧，让自己以前刻意的装疯的努力前功尽弃，比如他在国王祈祷的时候有复仇的机会，却因为迂腐而放弃了。“他现在在祈祷，我正好动手;我决定现在就干，让他上天堂去，我也算报了仇了。不，那还是要考虑一下：一个恶人杀死了我的父亲;我，他的独生子，却把这个恶人送上天堂。啊，这简直是以恩抱怨了。”

他，有时候又显得很虚伪，比如对于奥菲丽亚的“爱情”。哈姆雷特对奥菲丽亚有没有爱呢?可以说有了一点，但还是忏悔多于痛苦。怜惜后悔多于爱。他其实是在看见奥菲丽亚这个昔日的无知少女因为自己的原因而失去亲人、失去理智、失去生命后，情不自禁而产生的后悔，在这种心态下，他才跳进奥菲丽亚的墓中忏悔。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2

父亲去世，母亲再嫁给自己的叔叔，哈姆雷特无法接受这所谓为了减少悲伤而办的喜事。父亲的鬼魂告诉他自己死亡的真相时，他心里应该是很痛苦的吧，自己的母亲竟然是那样不堪的人，而叔父成了他杀父夺母的大仇人。因此他决定复仇，他所选的办法是很通俗的装疯。为了复仇，他杀死了恋人的父亲;为了复仇，他失去了深爱人;为了复仇，他冷酷的对待性格柔弱的母亲。他内心的那些善良呢?他内心的那些柔情呢?他内心的那些正义呢?在仇恨中，他丧失了这一切。他在真理和仇恨中挣扎，在仇恨中燃烧，在仇恨中呐喊：“Tobe or not to be，this is aquestion。”深深的震撼着我们的灵魂。他喊出了我们每个人都不敢出口的，但在内心深处都曾思考过的对生命的怀疑。

无法理解哈姆雷特的做法，或许是无法设身处地地进入到情节里，我并不赞同他的行为，正如他自己所说的那样，他过于优柔寡断，若非如此，有些人的死是不必要的。他很勇敢，但有常人所有的缺点他也拥有了。过于谨慎，不断的在杀与不杀间徘徊，思索着他认为最佳的方法，全副精力的在做决定，而错过了时机，这或许是导致这场悲剧的原因之一。

虽然，哈姆雷特的性格是矛盾的是双重的，但是在我心中，哈姆雷特依然是那个才智过人，内心深处的善良不曾泯灭的高贵的王子!对于那些奉命想从他口中套出他癫狂的真相的所谓同学，他采取的是智斗，用亦真亦假的话混乱他们的视听。对于爱情，我无法评价他起初对奥菲利娅的感情是否出自肺腑，但至少我认为那并非作假，只是他身上背负的仇恨不允许他去爱吧。奥菲利亚是个令人同情的人，她的悲剧可以说是莫名其妙的。父亲不明不白的去世，连丧葬也是偷偷摸摸进行的，她无法接受这突如其来的悲伤，导致精神错乱，她的美丽，高贵，优雅成了泡影，最终失去了生命。这些不必要的悲剧是完全可以避免的，而它却发生了，这或许就是悲剧的悲所在。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3

《哈姆雷特》是大文豪莎士比亚的悲剧杰作，成于1601年，那时正是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前夜，“圈地运动”正在进行中，社会中充满矛盾。这本书也表现出了这一点。

哈姆雷特因为父亲的死亡放弃了一切，包括他的尊严、爱情甚至于生命。然而这样有没有意义呢?为什么要为死亡而生出怨恨呢?哈姆雷特并不清楚，他甚至连死亡是什么都不知道。“当我们摆脱了这一具腐朽的皮囊之后，在那死的睡眠里究竟要做些什么梦”。

但他不得不报仇，他受到一股巨大的使命感的驱使。这使命感从何而来?是因为正义吗?消灭代表邪恶与丑陋的叔父克劳狄斯，恢复王国的秩序。这似乎是一个理由。但正义的伸张又必将伴随着流血和新的仇恨。哈姆雷特为了避免这些迟迟没有动手，他选择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完成这个使命。但在那时剧中的主要人物几乎都死了，只留下一个霍拉旭。或许这也是最好的结局，涉及这段仇恨的人都不在了，仇恨也就消失了。

哈姆雷特临死时对霍拉旭说：“啊，上帝!霍拉旭，我死之后，要是世人不明白这事情的真相，我的名誉将要蒙受极大的损伤!你如果爱我，请你暂时牺牲一下天堂的幸福，留在这个冷酷的人间，替我传述哈姆雷特的故事吧!”这很奇怪，哈姆雷特为什么留下这样的遗嘱?为了他的名誉吗?可哈姆雷特为了复仇已经什么都不顾了，为何还要在乎名誉?我想他当然不是为了名誉，传播这个故事是为了给世人以警醒，让世人替他继续思考仇恨、生命、死亡、人。遗嘱中还提到了天堂，连死亡为何物尚且不清楚又何来天堂呢?我实在不明白，或许哈姆雷特仍对死亡怀有恐惧，想给自己一个精神安慰罢了。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4

《哈姆雷特》是大文豪莎士比亚的悲剧杰作，成于1601年，那时正是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前夜，“圈地运动”正在进行中，社会中充满矛盾。这本书也表现出了这一点。

哈姆雷特因为父亲的死亡放弃了一切，包括他的尊严、爱情甚至于生命。然而这样有没有意义呢?为什么要为死亡而生出怨恨呢?哈姆雷特并不清楚，他甚至连死亡是什么都不知道。“当我们摆脱了这一具腐朽的皮囊之后，在那死的睡眠里究竟要做些什么梦”。

但他不得不报仇，他受到一股巨大的使命感的驱使。这使命感从何而来?是因为正义吗?消灭代表邪恶与丑陋的叔父克劳狄斯，恢复王国的秩序。这似乎是一个理由。但正义的伸张又必将伴随着流血和新的仇恨。哈姆雷特为了避免这些迟迟没有动手，他选择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完成这个使命。但在那时剧中的主要人物几乎都死了，只留下一个霍拉旭。或许这也是最好的结局，涉及这段仇恨的人都不在了，仇恨也就消失了。

哈姆雷特临死时对霍拉旭说：“啊，上帝!霍拉旭，我死之后，要是世人不明白这事情的真相，我的名誉将要蒙受极大的损伤!你如果爱我，请你暂时牺牲一下天堂的幸福，留在这个冷酷的人间，替我传述哈姆雷特的故事吧!”这很奇怪，哈姆雷特为什么留下这样的遗嘱?为了他的名誉吗?可哈姆雷特为了复仇已经什么都不顾了，为何还要在乎名誉?我想他当然不是为了名誉，传播这个故事是为了给世人以警醒，让世人替他继续思考仇恨、生命、死亡、人。遗嘱中还提到了天堂，连死亡为何物尚且不清楚又何来天堂呢?我实在不明白，或许哈姆雷特仍对死亡怀有恐惧，想给自己一个精神安慰罢了。

哈姆雷特的迷茫也反映了作者迷茫。莎士比亚是人文主义者，但当时各个阶级为了利益而不停斗争，使英国社会现状与他的人文主义理想差距越来越大。莎士比亚能怎么办呢?踌躇满志的他却无法“负起重整乾坤的责任”，于是他陷入了无尽的思考与矛盾中，《哈姆雷特》正是这思考与矛盾画出的省略号。他想借这个省略号引发世人同他一起思考，希望得到一个最终的答案。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5

有一位王子，本来过着十分幸福美满的生活，灾难突然降临，上天将他逼上了一条复仇之路，他就是丹麦的王子哈姆雷特。《哈姆雷特》是著名剧作家莎士比亚的代表作之一，这次读完之后，颇有感触。

《哈姆雷特》讲述了一个丹麦王子十分悲惨的复仇故事。哈姆雷特是丹麦的王子，他的父亲是丹麦的国王。不幸的是，他的父亲被他的叔父毒死了，夺走了王位。不久后，他的母亲也背叛了他的父亲，嫁给了他的叔父。一下子，哈姆雷特身边所有的人，包括他的母亲，同学，朋友。甚至他的爱人欧菲莉亚都差点成为了他叔父对付他的工具。就在这样的情况下，哈姆雷特毅然选择了复仇这条艰辛的道路。

这虽然只是一个故事，但却折射出一个最现实的社会现象。虽然说，现在已经是现代社会，不再是以前的那种封建社会了，总是发生着这种帝位之争。可是，我们又有谁能否认，现在就没有这种“战争”呢?

我想，答案也许是没有吧!只是，昔日的“帝位”变成了今日的“帝位”，金钱，权利罢了!现在这个社会已经物质化，还有什么真情可言呢?存在的只有利益。每个人都在想方设法地去赢取自己的利益，即使是朋友之间，亲人之间。现在，人与人的心相隔太远了，人之间的情感也被冲淡了，被利益冲淡了。亲情还是利益，我想现在的人会毫不犹豫地选择后者吧!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6

在沙翁所有的作品里，《哈姆雷特》或许是最受争议的一部，也是最受瞩目的一部。你在15岁时或许会被《罗密欧与朱丽叶》感动得潸然泪下，却觉得《暴风雨》不知所云;当你17岁时，又可能深深地被后者所带有的神秘主义色彩打动而对人生有所感悟，而前者却已经无法再次激起你心中的波澜……但是无论你在人生的哪一个阶段，当你经历了一场丰富而深刻的精神生活时，当你提升了自己的人格，重新发现了一个全新的自我时，你总是能在《哈姆雷特》里找到一些你会觉得那似乎应该是属于永恒与不朽的东西。因为它谈到了人生的抉择，谈到了一个生活在特定的历史与生活环境下的人在对他个人而言是独特的，而对于全人类来说又是普遍的命运面前，在只有从过去所积累的有限的经验可以凭借与依托的情况下，所选择的人生之路。从某种意义上说，他的经验也代表了我们自己的经验，他所面对的命运在我们人生的某个阶段里也是所要面对的。我们面对绝望的存在，在矛盾中摸索真理，在迷雾中找寻真相。

哈姆雷特也是不完美的，有时他的抉择是非理性的，相当冲动的，比如当他在激怒之下一剑刺死他误以为是国王的普娄尼阿斯时，然而或许正是他这种不理智的抉择，这种人性的弱点的表现，让我们打心底里接受和认同他的艺术形象，因为我们常常可以在自己身上看见他的影子。

**第二篇：《哈姆雷特》读书笔记**

《哈姆雷特》

作品概述（数字代表小节号）：

材料的难以驾驭——没有情感的客观对应物——情感不可驾驭

1、艾略特上来就提出要重视文本，评论首要应该关注的是作品，使整体性，而不是其中的某一个主人公，或者他的性格特征。虽然这也许会很有趣。文学批评首要任务是研究作品，把批评变成自己创作的延续是一种误入歧途。

2、罗伯逊等人的研究重新找回了17、18世纪的研究成果，认为批评应该更加注意整体的重要性，而不是主角的重要性。

3、艺术作品本身是无法阐释的，只能在和其他作品的比较中进行批评。《哈姆雷特》是一个多层体，仅仅靠阐释是不能够完成批评的任务，应该找到构成作品的原始材料，看到它们是如何叠加的。

这里面艾略特也许想说明的是，面对像《哈姆雷特》这样一个复杂的作品，光是注意主角的个性特点，或者是阐释作品的故事，是不能够完成批评的任务的，也不能揭示《哈》里面各种复杂的关系，更不能解释其中的矛盾。

4、莎士比亚的《哈》实际上是对托马斯·基德同名剧本的改写，哈姆雷特股市的材料在莎士比亚之前就已经被创作成剧本。从之前有相关内容的剧本《西班牙悲剧》、关于贝尔夫斯特的传说还有在德国公演的剧本可以看出，莎士比亚的《哈》和以往的故事有3个很大的不同：动机、行动的拖沓、装疯。从这些看出，莎士比亚没能把握这些原始材料为他的主题——关于母亲的罪过对儿子的影响——服务。创作的动机未能很好地融入原始材料之中。

5、艾略特认为《哈》是莎士比亚的一部失败的作品。一方面是因为材料的难以驾驭，另一方面是因为剧中的诗风变化不定，并有一些多余的场次。艾略特认为《哈》是莎士比亚某一个危机时期的作品。

这里艾略特提出了一个重要的观点，评判艺术作品不能看它是不是“有趣”，而是要从艺术作品本身的艺术性出发。

6、艾略特重复罗伯特的观点：《哈》的情调是因母亲堕落而备受折磨的人的情调。这是作品始终强调的动机。

7、艾略特认为除了这以外，《哈》更多地在整体中具有一种不能言说的不能说清的情调。

艾略特认为，作品整体的感觉或者说是情调可以不出现在某些字句中，而是存在于作品的整体感觉之中。

8、艾略特认为，艺术形式表现情感的唯一方法就是寻找“客观对应物”，这种客观对应物出现就能够直接唤起这种情感。

《哈》中的情感无所依托，缺少客观对应物。

哈姆雷特的厌恶感来自于他的母亲，但是他的母亲本身不是这种情感的客观对应物，限于故事情节的确定性，莎士比亚也不能加重他母亲的罪过而使之成为这一客观对应物。莎士比亚的艺术创作在这里遇到了困难。

厌恶感和他母亲的消极平凡的性格形成张力。王后几乎没有一个往后应有的气质，而是更像一个平凡的女人。

（《传统与个人才能中》提到的感觉是由词汇、语句、意象而组成，所以，这里面的客观对应物难道只能是一个单纯的形象吗？）

9、哈姆雷特的装疯实际上是情感排泄的方式。表达了一种无法用艺术形式表达出来的情感，也就是没有客观对应物的情感。艺术家应该时刻保持这种能力，通过一系列事务、场景、一连串的事件，即客观对应物来表达情感。莎士比亚笔

下的哈姆雷特的情感没有这种客观对应物，因为做出种种离奇举动，这也许在无意中能够形成一种张力，但实际上，莎士比亚在处理这些问题的时候，他也许是一个失败者。

几个关键词：

1、批评：应该在比较中进行，而且必须注意作品的整体感，整体把握作品。重视文本分析。重视从艺术的角度分析。

2、阐释：首先要提供读者不知道的历史事实，3、客观对应物：用一系列实物、场景、一连串事件来表现某种特定的情感。应该是感觉经验的外部事实一出现边能力可唤起那种情感。

4、艺术的“不可避免性”：外界事物和情感之间完全对应，情感在客观对应物出现后自然而然的出现。

5、材料的“难以驾驭”：在《哈》中，因为大体情节已经是事先安排好，不可能作重大更改，已有的情节无法表达作品中透露出来的情调，而造成的情感宣泄。

评论：

艾略特的这篇论文正是《传统与个人才能》——在艾略特以后的很多论文中，这篇文章都是纲领性的——的关于逃避情感一说的延续。艾略特的著名论文《传统与个人才能》(1917)从反对浪漫主义的角度提出“非人格化”的学说。针对浪漫主义者关于诗歌是诗人感情的表现的观点，他认为主观的感受只是素材,要想进入作品,必先经过一道非人格化的、将个人情绪转变为普遍性、艺术性情绪的过程，将经验转化为艺术的过程。针对浪漫派直接抒情的表现手法，艾略特在《哈姆雷特》（1919）一文中认为“在艺术形式中唯一表现情绪的途径是寻找‘客观对应物’”。艾略特为逃避情感找到一个直观有效的办法，就是寻找情感的客观对应物，这是由一系列实物、场景、一连串的事件来表现某种特定的情感。艺术家应该“通过强化世界”以达到自己情感的能力。情感不应该只是青春期的放任自流，难以驾驭，一旦无法为情感找到客观对应物，也就是说，无法把这种情感通过作品的形式表达出来，就会造成问题，比如《哈姆雷特》中材料的难以驾驭。

莎士比亚因为某种也许是我们和他都无法理解的原因，无法为剧种的情调寻找客观对应物，然而他又不能修改已经确定并为大家所熟知的情节，以实现这种对应，从而造成了这部作品的“有趣”——解读的开放性。剧中的两个主要人物，王后性格的消极平凡和由她而起的巨大的厌恶感不能形成对应，哈姆雷特装疯时的情感宣泄的不能驾驭（或者是作者有意为之），都成为了这部作品“有趣”的因素。而事实上，一部作品并不能因为它有趣而成为成功的作品。材料的无法驾驭导致的情感无法驾驭，这正是艾略特在《传统与个人才能》中所极力摒弃的。他追求的，应该是他自己所谓的艺术上的“不可避免性”吧。因而，《哈姆雷特》在这个意义上说，是一部失败的作品。也许，但丁这一类诗人才是能真正为艾略特所钟爱吧。即使真如艾略特所说，《哈》在艺术上是失败的，但是这也并不妨碍其具有的文学史和在文化史上的地位。

艾略特分析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强烈的重视文本。他不是陷入在对主人公性格的不能自拔的评判中（因为这并不是构成作品艺术性的因素），也不是陷入对剧情阐释的迷宫中（因为其剧情是“多层体”，各个人物和事件互为关联且互为因果）。他从这几个方面阐发他的见解：第一、对生成作品的的全部原材料加以

分析，找出作品实际表现与原材料之间的差异，得出了作者无法驾驭原材料的结论。第二、艾略特更是从诗艺的角度发现了作品中的诗风变化不定，有些情节多余，场次不连贯等问题。第三、从情感没有客观对应物的角度说明两个主要人物的行为和情感宣泄。艾略特和罗伯特的分析的不同之处在于，艾略特不止认识到《哈》中的材料的不可驾驭性，更是看到了感情的不可驾驭性，感情不是不可避免地出现。

被兰瑟姆推崇的新批评，他们从象征派的美学观点出发，把作品看成独立的、客观的；他们认为文学在本质上是一种特殊的语言形式，批评的任务是对作品的文字进行分析，探究各个部分之间的相互作用和隐秘的关系。象征物象征主义为他们提供了美学理论，字义分析是他们进行评论的具体方法。

“客观对应物”这个批评术语可以说是反对浪漫主义在诗歌中的直抒胸臆和意象朦胧，而提倡直截了当和描述性的具体赶来抒发诗人的所思所想。在艺术创作中，要求艺术家要为情感思想寻找准确的对应物，并且只有当指涉物与其意义之间保持了一种平衡时，客观物才是有效的。这种主客观统一的理想范式是玄学派的多恩，这个问题可以参考《玄学派诗人》一文。

在这篇论文中，艾略特的关于现代社会中客观与主观、理智与情感、语词与感受的分离的看法，提出了有效的治疗手段，就是客观对应物。他的这种观点可以在布莱德利的哲学中找到源头，主体与客体应该保持统一和连续性，经验中主观和客观的一面都不应由县与另一面，它们是互依互存的。诗人就像一个带着面具的人，他的声音不是一种，而是好多种。

赋比兴和客观对应物的关系，马拉美等人的意象和客观对应物之间的关系，非个性化和诗言志诗缘情之间的关系，有没有人能做到非个性化，王国维的有我之境和无我之境和非个性的关系，

**第三篇：《哈姆雷特》读书笔记**

生何欢

（一）“生存还是死亡？”

这真的是个问题。不仅仅是人生的逝去，也是思考中灵性的消失。死亡是人生哲学中最大的问题，由于死亡的存在，生存和思考的意义都变得虚无，倘若我们所有人的归宿都是坟墓，那么我们所有的努力都不是变得荒谬了吗？

“坚守还是突围？”

无论怎么在这二者中选择，寻找到一种新的思维方式都是需要的，当我们以为自己是大彻大悟的时候，我们往往是在堕入新的蒙昧，世界永远是在问题中前进的。

我们的人生何其矛盾，纵使是个智者，生得慧根足以洞穿每个问题的症结所在，却仍然要不时面对不知何去何从的窘境。

在金庸的小说里，郭靖的五位恩师抛尸桃花岛时，他产生不得解脱的自我质疑——“我勤勤恳恳的苦学苦练，到头来只是害人。我怎能杀别人的儿子，叫她母亲伤心痛哭？但是，难道任他来杀我大宋百姓？我这个人活在世上，到底是为什么？”

其实在我们的生活中常常也会遇见无可奈何的悲愤，只是这样的悲愤是我们不得不舍弃的，倘若没有办法舍弃，就再寻得冷静和诙谐来做悲愤的衣裳，裹起来了，聊且当作看破。我们每一个人，几乎都无可避免地从对自己有利的角度去思考问题，为自己的行为找出合理的解释，但这样的解释是否真正合理？

智者的哈姆雷特之惑是道德之惑，真正想要成为一个智者，必须自愿被思考以及选择的痛苦所吞噬，首先要以一种真诚的态度去追求真理，不限制于物，总可从中将身一摇，跳将出来，抛弃自我利益的立场看历史的阴晴圆缺，才终比卷入时风者有更多清醒，坦然面对世界以及超然于象外的说服力。

智慧就像静穆一样，只能从德性中涌出。一种表述只有在生活之流中才有意义，一个智者的思考如果只被当作一种谋求具体利益的工具，抑或是显露自己才华的手段，就会以丧失直观和感性为代价，对科学世界的思考终将因此与常识世界渐行渐远。

（二）“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我却用它寻找光明。”

这个看似单纯复仇的故事的联想远远不止于此，书中的故事仅仅是引发我们思考更多故事的一个线索而已。科幻片中的情节不见得无法在未来某天实现，假若你做一件事理由充分，内心却始终无法平静，为何你所做的事情既是最佳选择又是一桩恐怖罪行？

假如利用科学研制出这样的生物，譬如自愿被吃掉的猪，大概是一件让素食主义者欢欣雀跃的事情？可是改造猪的基因这件事情本身是否已经违背了大自然的生物秩序，损害了动物的尊严？

笛卡尔在《沉思录》中做出这种假设：有没有可能我们的生活不过是梦呓或者世界只是我们想象的虚构？为什么不管在做梦还是清醒的时候2加2都一定等于4？难道不可能是一个邪恶的灵魂在愚弄你，让你把错的当成是对的吗？

心理医生的催眠术能让人从一数到十，且让他们完全没有意识到他们漏掉了7。如果邪恶魔鬼的存在是可能的，那么还有什么东西是不能怀疑的呢？我们同样有可能只是另外一个星球上另一种更高等的生物所圈养的宠物而已，谁敢说我们对于他们而言也不过是猪一样的存在呢？

或许这一系列问题让你觉得可笑，这种吊诡的问题看起来既荒谬又与我们所接触的现实生活相去甚远。那么不妨拿出身边活生生的例子：假设你家境平穷，有一只宠物狗做伴。有天宠物狗老死，而你从小就接受妈妈珍惜食物不浪费资源的教育，面对眼前一大块狗肉你是选择炖汤还是埋掉？

（三）何为善恶？

你是英雄又如何？谁赋予绿林好汉杀人的权力？谁授予了侠客做法官和刽子手的资格？同样是双手沾满鲜血为什么也有善恶之别呢？

你是个智者，但是你应该具备的不仅仅是解开理科难题的智慧，同样需要了解和追求良知的德性，所以大多数时候，智者和愚者面对难题同样束手无策。哲学家的思考实际上只是在提示我们，有时需要在探索人类的一段历史时同时想到人类的诞生和人类的毁灭，在凝思我们的地球时同时想到其他无数个星球，这时，我们也许就不会狂妄自大到以为“人”字到处和始终都是大写的，这是一种考察问题的有用角度。

改基因食品的制造争议、宗教和世俗的分野来教人们思考新闻背后的社会本质现象。狗仔队撒下天罗地网偷窥公众人物，窥探名人的隐私已经成为了全民运动，我们甚至忘记了自己有朝一日也面临被偷拍的尴尬，更来不及思考自己是否有权利挖掘别人的隐私。

当人们就公平、贫富差距这样的公共议题侃侃而谈，却不甚明了这些议题的真正内涵所在，是否意味着我们只不过是在用道德语言修饰自己内心赞同或者反对的意图？抑或象牙塔只是知识分子的化妆品，我们太过于注重政治手腕，却无心检讨自身的偏见，更无法触及政治正义所欲解决的问题核心？

实际上是启发我们不囿于作为人思考方式，那才是胜人一筹，高人一等的智慧，面向多元的思才是科学的思维方式。生活有圈子，思想无界限，这样的真情操才能让人历历在目，是让今人汗颜的。

（四）人心

哈姆雷特是必死的，他必定杀死自己，不是死于世界而是死于自己，黑色的眼睛是自己给的，眼睛的黑在于心的黑，黑色的心是寻找不到光明的，因为他没有“宽”。事实上曾今哈姆雷特的眼睛不是黑色的，而是艳丽的玫瑰红，他将世界看的那样的美好，世界各处都是花香鸟语，而后，不幸的事情发生了，父亲意外死去，母亲改嫁，对于哈姆雷特而言，世界自然不再美好，但不仅仅是有了瑕疵，而是土崩瓦解，瓦解成细尘碎沙，无可挽救……

在经历生命的错愕后，他陷入了人生的边缘情境之中，他痛苦、迷惘、焦虑、愤恨，对于母亲的移情别恋，他感到不可原谅，他用最恶毒的语言咒骂他曾今敬爱的母亲“我真但愿你不是我的母亲，你玷污了贤惠的美德，把贞操变成伪善，从真诚的爱情的容颜上夺取了玫瑰色的光彩……羞耻啊，你不感到羞耻么，如果半老女人还要思春，那少女何必再讲贞操呢？”

真的是恶毒呢，当我听到这段台词的时候，我错愕不已，但却感到一种淋漓的快感，但这母亲的所作所为却是至少遭到我的鄙夷的，正如哈姆雷特所自言的：“还不到一个月，真是快的可耻，就这样钻进了乱伦的衾被，就连无知的畜生也会哀痛的长久一点。”

从中可知并不是父亲的死，也不是叔叔的夺位，抢去了哈姆雷特对生活的信念，而恰恰是母亲的改嫁击中了他的命脉，使他不可救药的绝望下去。对于这种绝望是可以理解的，但如哈姆雷特般的无可救药的绝望是值得人深思的，关键不是“绝望”，而是“无可救药”。

他曾今对于世界有太过美好的认识，这是一种洁癖，是一种病，这种病使他对生命的瑕疵毫无抵抗能力。他的奥菲尼亚，不是他的爱人而是他的女神，他爱上的不是一个女人，甚至不是爱情本身，而是他幻想中的贞洁，之后他母亲的变节唤醒了他“美丽可以使贞洁变成淫荡，贞洁却未必能使美丽受它自己的感化”，于是他对奥菲尼亚也开始刻薄。事实上，哈姆雷特是自私的，他不断地用自己的刻度尺衡量着他人的行为，这是不公平的，他活在自己狭隘的真空世界里，而奥菲尼亚则彻头彻尾的成为一出悲剧，她的爱情的付出，她的为爱疯傻，她的死亡，甚至她在棺木中的被两个男人的争夺都实实在在的成为一出笑话。她没有意识到这个叫班的男子声声喊叫的不是她的名字本身，而是他可追求的东西，他的抢婚不是为了追逐爱情而是为了堵截自己的空虚。哈姆雷特不懂得体谅他人的感受，只是利用他们可利用的人来填补自己的感情，为了让自己好受。

哈姆雷特的所有外表的健康都是虚假而脆弱的外壳，而真正脆弱的是他的内心本身，红色的世界那样轻易的退化成黑色。

哈姆雷特悲剧所传送给我们的不仅仅是一出悲剧而更应是警示，建筑强大的心灵抵抗不完美的世界，在这个世界总会有那些无可忍受的痛苦的。同时想想他人的感受，每个人的决定都有每个人不得已的原因，就算憎恶万分情也别太过恶毒吧，因为每个人的灵魂都是布满黑点的，这也包括你自己的，我们应该懂得当你愤怒时在胸中的怒火撒上些忍耐的甘露，如五柳先生的人生境界——“宽乐令终”。

这个世界从来都不像幼时的睡前童话般纯净美好，但也不是黑暗得令人绝望。它是灰白的，之所以留恋于此也是因为我们生命中曾经存在的那些温暖美好。

此岸到彼岸有多长，一生就有多长。莎士比亚则暗示我们，人的一生有多长，就意味着被哈姆雷特式问题困扰的时间有多长。

实际上，此岸和彼岸对于人生是远远不够的，而人的一生面临的很多选择和困惑也都是耗尽生命也找不到答案的。

生何欢，生命意义或许是在那每次抉择中自我价值的实现。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

戏剧是人生的放大，人生就如一场戏。无论你在人生的哪一个阶段，当你经历了一段丰富而深刻的精神生活，重新发现了一个全新的自我，你总是能在《哈姆雷特》里找到一些你会觉得那似乎应该是属于永恒与不朽的东西。

因为它谈到了人生的抉择，谈到了选择的人生之路——面对正义、爱情、责任，一颗矛盾而又决绝的心，在那样一个混沌的世界里毅然背叛了命运，坚守住了他的正义。在某种意义上来说，他的经验也代表了我们自己的经验，他所面对的命运在我们人生的某个阶段里也是我们所要面对的。

哈姆雷特是不完美的，有时他的抉择是非理性的，热血中正义的沸腾让他失去理智，比如当他在激怒之下一剑刺死他误以为是国王的波洛涅斯时。然而或许正是他这种不理智的抉择，这种人性的弱点，让我们从心底里接受和认同他的艺术形象，因为我们常常可以在自己身上看见他的影子„„

这是一部关于伦理的冲突，关于人生的矛盾，关于命运，关于死亡的戏剧。每个人都注定了自己的，只属于自己的死亡方式。

先王死了。因为自己的兄弟觊觎自己的权利和地位。身居高位的人有哪个不为自己的地位担忧呢，然而这个王还是因此丢掉了性命，或许他太信任他身边的人，或许他太自信，不屑于别人的暗度陈仓，却终于在这份自负或者真诚中失掉了生命。但是他的灵魂不死，因了这份冤屈回来不断的想告诉活在世上的人真相。而有些真相是要掩藏起来了，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就会招致更多人的丧命。

波隆尼尔死了。因为躲在王后的帷幕后面，被误以为是现在的国王而惨成为一只替罪羊。他对自己的王尽忠，深陷于权势的争夺漩涡中不可自拔，但也不想自己的女儿卷入这片混乱的战斗里。他是爱自己的孩子的，也有责任有义务去面对宫中的纠纷，他的死成了一种必然中的偶然，在这样的生活中总是有人要死的，如果不是波隆尼尔，也还会有其他人，让我想起了一句话“伴君如伴虎”，虽能享受到荣华富贵，但是生命却都从属于他人。

奥菲利亚死了。因为在亲情和爱情中不能寻求永久的解脱。她是爱哈姆雷特的，但是她爱的那个人除了因为得知了事件的真相而导致疯癫咒骂自己，还是自己的杀父仇人。尽管她可以容忍这无理的咒骂，也不能逃避世人的眼光，她没有资格和自己的仇人结为连理。这个女子，将生命中的顺从本性发挥到了极致，是一种依从性人格吧，导致失去了自我。很难说她爱上哈姆雷特是不是因为他告诉她他爱上她了，只是见到了她听从父命和王的愿望而远离了她爱的人，还要让这个清醒的有些疯癫的人对自己的软弱指责批判，只有死才是她永久的解脱吧。

王后死了。因为误饮了本准备给哈姆雷特的毒药。很多人说这个女子攀依富贵，是一个婊子，在先王的尸骨未寒之时就下嫁了先王的弟弟，这是有违道德伦理的。可是在一个女性观照的角度上看，王后不下嫁这个王又会导致何种灾祸呢？很显然，她会失掉现在的富足和奢靡，会失掉自己的地位，甚至会失掉自己的生命，而这些，虽是物质而浮华，却已经是这个女人的全部，她不能失去自己生命的意义。选择委屈求全也没有什么不对。最终她的死不是皆大欢喜，而是对现在的王的信任和对儿子的爱与关注，一个傻女人怎么会知道自己的现任丈夫要杀害自己的儿子呢。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同理，可恨之人必有不为人知的可怜。

国王死了。死于他自己设计的毒剑和毒酒。哈姆雷特曾经没有下了去手杀了他，因为所谓的或者俄狄浦斯情节或者自己的影射，而今天，当他看到那么多无辜的人死在这件事情上面时，终于下定决心给这个老家伙一个了断。这样好了，世界都清净了，没有了对权利的追逐，没有了对身边的人的敌视与暗算，没有了一切与生命本真无关的事情。他是否是罪有应得我也说不清楚，我想或许他也是一个可怜之人。因为人生来就是不平等的，他的哥哥当了国王而他只有看着的份儿，终于他得到了自己想要的东西，我暂且称之为梦想，当他梦想实现的时候他去用心保护自己的梦想，却终于死在了梦想上，并且得到了所有人的唾弃和辱骂。

哈姆雷特也死了。他自己选择了毒酒，再也不愿意去承担更多了，包括那沾满亲人鲜血的王冠。他了结了这些有悖于道德的事情，他爱他的父亲和母亲，看着他们曾经的幸福也会希望自己总有一天和奥菲利亚也会那样，可是终于事态变了，看到了他深爱的母亲成了一个近乎婊子的皇后，他觉得可耻，觉得对世界上美好的爱情产生了动摇的信念。他迷失了，找不到方向，像一个受伤的小兽，没等舔舐干净自己的伤口渗出的血，就被那疼痛逼得横冲直撞，直到没有了力气瘫软下来。他是英雄，为自己的父亲报了仇；他也是罪人，因为杀害了无辜的人；他也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样的人，所以选择去做一个清醒的灵魂，看着世界上发生的事情。

但就是在这种种死亡方式中，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哈姆雷特，在对命运的抉择中构造了自己的悲剧。本来他完全可以屈服于自己的命运，不去探询父王死去的真相，但性格不允许他带着疑问庸庸碌碌地生活，所以，他毅然走上了找寻真相的道路。此后，只要他做出的任何抉择稍有不同，所有人最终的命运都会改变，但是经验驱使他一次又一次作出在他认为是正确的而实际上是致命的抉择，然而，他并没有为自己的抉择感到遗憾，他只是希望霍拉旭能为他“留在这一个冷酷的人间，替我传述我的故事吧”。因为每一个人的每一个抉择在特定情况下都是唯一的，所以我不会指责他的愚蠢、不值得与对正义的狂热，他是黑暗中的英雄，是偶然的也是必然的。

我们的成长，不知不觉中做出了很多的抉择。每一个人心中都有一个哈姆雷特，我们所做的每一个抉择都是唯一的不可替代的，它将直接影响到我们的命运，我们的未来。没有什么标准可以衡量我们的抉择是否正确，我们也必然要接受自己的抉择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就像哈姆雷特所说的“要是世人不明白这一切事情的真相，我的名誉将要永远蒙着怎样的损伤！”

也许我们要面对的问题不是像“To be or not to be ”这么严重，然而，要想在这个充满风险的成人化的世界里做好而又做对，每一个抉择都不会容易。命运不是能掌控的，却是可以改变的。我们的努力，我们的虔诚，有人可以看见。每一天的阳光都在改变，每一天的我们都在成长！

哈姆雷特是我心中最原始的存在，他的悲剧使人性的光辉灿烂耀眼，他的悲剧是人生成功的开始，那是一座价值与精神的大厦，一座正义的丰碑。

在那样一个除了目标，再也没有任何尺度可以衡量其善恶的世界里，勇敢地作出抉择，然后坦然地接受自己的命运，——这就是哈姆雷特永恒的魅力之所在吧！

从《哈姆雷特》看人生抉择

正如一千个读者就会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这句名言所说，不同的读者对“To be or not to be”也可以有不同的解读。最经典的版本的翻译是“生存还是毁灭”。一开始，我觉得这个翻译和英文原句一样的飘渺，读过多次后才发现这其中意味所在。

译者提出来的问题并不是“做还是不做”，“杀还是不杀”，而是“生存还是毁灭”。确实，对于当时的哈姆雷特来说，他所作出的选择确是决定自己生死的时刻。这样的翻译能明确地告诉读者，哈姆雷特在做出最后的选择之前，已经考虑过了个人的生死，仍是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复仇与死亡。

很多时候，我觉得哈姆雷特的疯狂并不完全是装出来的，而是被现实的痛苦硬生生逼出来的。父亲的死亡，叔父的背叛，还有母亲的变节，一桩接一桩的打击让年轻的哈姆雷特通不过气来。他不再是那个温文的王子，而是一个走上绝境不打算回头的复仇者。他无数次地痛斥自己的母亲，对奥菲利娅也是一副冷漠无情的样子，甚至还失手杀死了奥菲利亚的父亲„„最后他虽然复仇成功，但是付出了惨痛的代价。深爱的姑娘失足落水而死，亲手杀死了密友雷欧提斯，母亲也饮下了本为他准备的毒酒而死去，可以说，他直接或间接地害死了这世上他最看重的所有的人。

那么我不由去想，哈姆雷特的复仇是有意义的么？如果哈姆雷特知道复仇的代价不仅是自己的生命，还有深爱的人们的生命，那么他还会选择进行复仇吗？

我想他会的。就我看来，书中的哈姆雷特是一个把人性和道德视为至高无上的东西，愿意以一切来捍卫的人。他非常恪守规范。在听到亡魂说完克劳狄斯的阴谋后，他也没有武断地去报仇，而是决定先进行试探，确定克劳狄斯就是杀害的父亲的凶手。他在指责自己的母亲的时候，相较于“动之以情”他也更倾向于“晓之以理”。这样的哈姆雷特，具有的是虽千万人吾往矣的精神，即便是要牺牲一切，他也必定是要维护他心目中的理想美学。可是，我们能说哈姆雷特所做的决定是正确的么？

可以说，哈姆雷特是他最后悲剧的构造者。他本可以屈服于自己的命运，不去探询父王死去的真相。但他对真善美的执着不允许他对污秽的东西视而不见。他最终成全了自己的人格与对真善美的追求，却付出了极为惨痛的代价。

如果哈姆雷特在听了亡魂的话后，直接选择将它置诸脑后呢？克劳狄斯是最大的赢家，王后的生活也未必会不幸福，克劳狄斯不会死去，哈姆雷特将和心爱的姑娘生活在一起，还有密友雷欧提斯的陪伴。假以时日，他将会把亡魂的话彻底忘却。也许数十年后，他还将会继承王位，成为百姓所认定的最尊贵、最得人心、最仁慈、宽厚的丹麦国王。这难道不是一个皆大欢喜的结局吗？

不是！这违背了哈姆雷特的美学。但除此之外呢？

想到这里，我脑海中浮现出来的是刘慈欣的科幻小说《朝闻道》。它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在世界上最大的粒子加速器——爱因斯坦赤道即将启动探寻宇宙大一统模型的时刻，宇宙的排险者出现了，并把爱因斯坦赤道蒸发了。在告诉科学家们大一统模型的证明会带来宇宙的毁灭后却因为“知识密封准则”没有说出大一统模型的真相。但是科学家却愿意为了用生命的代价来追求宇宙的终极奥义。即便爱人、家人用生命相威胁也无法阻止他们登上意味着毁灭的“真理论坛”。

这些科学的殉道者埋葬的不仅是自己的生命，更有家人的幸福，换来的却只是十分钟的对宇宙至高奥秘的理解。这些科学家不就像哈姆雷特吗？为了自己所坚持的美学而不顾一切。

我不能评判这样的行为，但是作为一个凡人，一个与周边世界有着千丝万缕羁绊的凡人，我始终无法做到那般决绝。正是这样的决绝，慷慨而悲壮，使他们可恨、亦可敬。

抉择

——读《哈姆雷特》有感

时间的洪流冲散我们的记忆，经典的不朽被人淡忘。

——题记

他的存在是一个谜，众说纷纭，他的作品是……我一生的经典。在莎士比亚所有的作品里，四大悲剧之一的《哈姆雷特》，深深震撼着人们的心灵，这是一个关乎命运与性格的悲剧，一首人性的凯歌。它在思想内容上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深度和广度，深刻的揭示出封建社会末期的罪恶与本质，同时，我们频繁的看到了一个词——命运。它像影子一样和我们不离不弃,又似阳光一般温暖人心,邂逅让人变得幸福却也伤痕累累，但更多时候,命运像梦魇一样深邃而窒息。霍拉旭在戏剧的第一幕、第五场的露台的一部分有这样一句话“上帝的意旨支配一切”，这„„注定是一个无解的棋局。

戏剧是人生的放大，人生就如一场戏。无论你在人生的哪一个阶段，当你经历了一段丰富而深刻的精神生活，重新发现了一个全新的自我，你总是能在《哈姆雷特》里找到一些你会觉得那似乎应该是属于永恒与不朽的东西。

因为它谈到了人生的抉择，谈到了选择的人生之路——面对正义、爱情、责任，一颗矛盾而又决绝的心，在那样一个混沌的世界里毅然背叛了命运，坚守住了他的正义。在某种意义上来说，他的经验也代表了我们自己的经验，他所面对的命运在我们人生的某个阶段里也是我们所要面对的。

哈姆雷特是不完美的，有时他的抉择是非理性的，热血中正义的沸腾让他失去理智，比如当他在激怒之下一剑刺死他误以为是国王的波洛涅斯时。然而或许正是他这种不理智的抉择，这种人性的弱点，让我们从心底里接受和认同他的艺术形象，因为我们常常可以在自己身上看见他的影子„„

哈姆雷特又是极其重视感情的，一个忧郁多情的王子。当他以装疯来躲避国王的迫害时，依然抑制不住对奥菲利亚的思念，不忍心让她因为自己装疯而痛苦，冒着可能受到国王怀疑的风险给她写了一首小诗；当他倾听了父王鬼魂的诉说，一颗心困扰在亲情与正义之间，忧郁不已。

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哈姆雷特，在对命运的抉择中构造了自己的悲剧。本来他完全可以屈服于自己的命运，不去探询父王死去的真相，但性格不允许他带着疑问庸庸碌碌地生活，所以，他毅然走上了找寻真相的道路。此后，只要他做出的任何抉择稍有不同，所有人最终的命运都会改变，但是经验驱使他一次又一次作出在他认为是正确的而实际上是致命的抉择，然而，他并没有为自己的抉择感到遗憾，他只是希望霍拉旭能为他“留在这一个冷酷的人间，替我传述我的故事吧”。因为每一个人的每一个抉择在特定情况下都是唯一的，所以我不会指责他的愚蠢、不值得与对正义的狂热，他是黑暗中的英雄，是偶然的也是必然的。

我们的成长，不知不觉中做出了很多的抉择。每一个人心中都有一个哈姆雷特，我们所做的每一个抉择都是唯一的不可替代的，它将直接影响到我们的命运，我们的未来。没有什么标准可以衡量我们的抉择是否正确，我们也必然要接受自己的抉择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就像哈姆雷特所说的“要是世人不明白这一切事情的真相，我的名誉将要永远蒙着怎样的损伤！”

也许我们要面对的问题不是像“To be or not to be ”这么严重，然而，要想在这个充满风险的成人化的世界里做好而又做对，每一个抉择都不会容易。命运不是能掌控的，却是可以改变的。我们的努力，我们的虔诚，有人可以看见。每一天的阳光都在改变，每一天的我们都在成长！

哈姆雷特是我心中最原始的存在，他的悲剧使人性的光辉灿烂耀眼，他的悲剧是人生成功的开始，那是一座价值与精神的大厦，一座正义的丰碑。

在那样一个除了目标，再也没有任何尺度可以衡量其善恶的世界里，勇敢地作出抉择，然后坦然地接受自己的命运，——这就是哈姆雷特永恒的魅力之所在吧！

最好的复仇方式是宽容

有位哲人说：人世间最高贵的复仇方式就是宽容。

人生，谁都不想枉来人间一趟。谁都想过幸福快乐的生活。乐看生活世界，乐享生活世界。然而，做到这两点的前提是：人必须与人和谐相处。

但是，与人和谐相处的前提是：人必须学会宽容。“有容乃大”是做人的基本人生境界。

人人都说“人生苦短”。因此，谁都应该珍惜每一天的生活过程。一是不能任由生活烦恼淹没了生活快乐，二是不能任由生活的纠缠而牺牲了生活快乐。

所以，远离生活烦恼，生活烦事最好方法，也是学会宽容。

因为，宽容是一种风度，如云生雨；宽容是一种风度，似雨润物。

宽容犹如冬日的一轮红日，足以融化冰雪给人丝丝暖意；宽容犹如沙漠中的一方绿洲，足以抚慰人疲惫的心灵；宽容犹如夜半时的一盏明灯，足以给人光明与希望。

总之，宽容是人身体健康的心电图，是人生的一张万能世界通行证。因为宽容他人，就无异于提升自己。

大家都知道，生活中，人际关系中一个人，就是一个人际圈子，人的宽容就如同一幅润滑剂，会使圈子里的人越来越密，使圈子越来越大，感激你，敬佩你的人也会越来越多，当你遭遇困难挫折时，别人也会伸出热情之手帮你化解生活之中的矛盾与问题。

其实，大家也知道，大自然从来都不主张整齐划一。这也是人类为什么倡导宽容的真谛。

事实也是这样，大地宽容了种籽，才有绿色植物的生机勃发。大海宽容了溪流，才能有不竭的源泉汇入。天空宽容了雷电风暴一时的肆虐，才有了人类的风和日丽。

人类历史发展的进程也是如此。唐玄宗对魏征的宽容成就了“贞观之治”的繁荣盛世；蔺相如对廉颇的宽容造就了“负荆请罪”的佳话。

其实，我们今天的生活也是如此。国家对百姓有了宽容，才有了中国今天的经济腾飞，家庭成员之间有了宽容，才有了“家和万事兴”的美满结果。人与人之间有了宽容，才有了人生活真正的幸福与快乐。

其实，人世间最大的祸患，就是怨怨相报、代代相报，不知坏了多少事，不知伤了多少心，伤了多少身，毁了多少人？

其实，人世间所有事。一旦发生，它就成为事实。谁也无法补救？

因此，人世间最好的复仇方式，就是宽容。

浅谈复仇

今天给大家讲的主题是复仇

在《马太福音》 5：38 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而在我们中国，在 汉代 袁康 写的《越绝书•叙外传记》：中说到，“臣不讨贼，子不復仇，非臣子也。” 这个呢，就是我能查到的比较早的有关复仇的文字记录，而在唐代，柳宗元写过一篇驳复仇议，大致意思就是武则天当政时，同州下圭人徐元庆之父徐爽，被下圭县尉赵师韫杀害。后赵师韫入朝为御史，徐元庆则更姓易名，在驿站之中充当仆役。过了很久，赵师韫恰好住在这个驿舍中，徐元庆便趁机亲手杀死了他，然后，投案自首。而柳宗元就根据这个来写了一篇文章。

可见这个复仇，是很有古典意义和历史传承的，和咱们民族流传下来的诗经啊，离骚啊各种国学都是一样的，是一种老掉牙的情结，为了更好的保证我们灿烂的文明不会被时间给冲刷掉，我今天就讲一下吧

复仇，复，就是报复，往复的意思，仇就是深切的怨恨，仇恨的意思，就是把仇恨再次给对面，对方恨自己，为什么恨自己呢，就是已经把人伤害了，啊，第一点，复仇是要有伤害的

那第二点，这个复字，就是说明，双发的交集绝对不是第一次

那我再换个角度来讲，就是英文，复仇的意思 revenge 大家可以把这个词拆开看，不好意思，我就这毛病，咬文嚼字，re和venge，re是重新来的一次，比方说return 什么的，而venge也是复仇的意思，那么再整合起来读，就是 再次复仇，就是复仇来 复仇去 你来我往，再回归到我们中华民族，和冤冤相报何时了这句话的意思很相似，那第三点，复仇的第二个属性，就是不会无缘无故的去复仇，有果必有因，什么是因，因为有仇恨

综上所述，复仇的三个特征，有伤害，不是第一次有交集，因为内心仇恨驱使

那么现在的呢，我自己给给复仇的定义是，因为对别人心有怨恨，而对那个人再次造成伤害 这就是我的复仇观

就像越王勾践卧薪尝胆，三千越甲可吞吴的故事，哈姆雷特的王子复仇记中的to be or not to be我就不多说了，都是妇孺皆知的，大家耳熟能详，我就挑一些典型性的复仇故事吧

我将那些复仇的人，称为为复仇者，算是对这么一个说大不大说小不小的人群的一个称呼，包括赵氏孤儿里的赵武（春秋时期晋贵族赵氏被奸臣屠岸贾陷害而惨遭灭门，幸存下来的赵氏孤儿赵武长大后为家族复仇的故事。），还是水浒传里的武松武二郎，都是复仇者

我最喜欢的一个中国的复仇者，就是 伍员，伍子胥

子胥乃楚国大夫伍奢次子。他哥叫伍尚，楚平王即位，伍奢任太师。后平王听信少师费无忌谗言，伍奢伍尚被杀。伍子胥逃走。楚平王下令画影图形，到处捉拿子胥。子胥到昭关，昭关在两山对峙之间，前面便是大江，形势险要，并有重兵把守，过关真是难于上青天。世传伍子胥过昭关，一夜急白了头便是此地。由于名医扁鹊弟子东皋公的巧妙安排，更衣换装，伍子胥便混过了昭关，到了吴国。在吴国辅佐吴王阖闾，富国强兵。伐楚，攻破楚国，当时杀害伍子胥父亲的楚平王已死，子胥掘其墓，鞭尸三百以泄其愤。同学们啊，抽鞭子不可怕，但是要鞭尸，那就是真牛逼了

好了，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个故事，用我的观点来分析

楚平王对伍子胥一家都造成伤害，父兄被杀，家庭没了，一夜白头，相貌没了，还有心理忍受的巨大折磨，而伍子胥呢，也把楚王给鞭尸了，这伤害，真狠。

伍子胥鞭尸楚平王不是第一次打交道了，之前在楚国，也是有交集的

就是说，有仇恨值，假如说楚平王让他家破人亡，伍子胥心理看开了，出家当和尚了，没仇恨了，那还扯个什么啊

所以我认为，伍子胥是一个很典型的复仇者，前期被人虐，后期发展起来了，开始报复

希特勒曾经说过，用德国的剑为德国犁地，而在1940年6月17日，法国首都巴黎被德国攻占，6月25日，为了羞辱法国人，希特勒选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德国停战签字的贡比涅地区的福煦车厢（11月11日法国时间凌晨5时，福煦代表协约国与德国代表在法国东北部贡比涅森林雷道车站的福煦车厢里签订了停战协定，11时，各战胜国鸣放礼炮101响，宣告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一次大战后，福煦车厢被放入了博物馆。

这也是一件非常典型而且真实度更高的复仇典型实例，而且规模比较大，是国与国之间的复仇，那么我们就要将复仇分三个种类，血亲复仇，爱情复仇和政治复仇！

伍子胥啊，武松啊，赵武啊，都是血亲复仇，都是亲人遭到迫害而复仇，勾践和希特勒算是政治复仇，因为国与国之间的矛盾而复仇，那么所谓爱情复仇是什么呢，就是一个人拒绝另一个人的爱，而另一个人心怀怨恨，那肯定是满足我的理论呢，第一，造成心灵创伤，第二，双方肯定不是第一次有交集啊，交往啊，相亲啊等等，第三，就是因爱生恨！就这三点，完全符合我的论断嘛，就像男子表白遭拒，浓硫酸泼脸毁容，同理，都是复仇

不过爱情复仇归根结底就是尊严问题，就像特洛伊里，当特洛伊王子帕里斯受希腊斯巴达国王之邀赴宴之际，却迷恋上了国王的妻子海伦，对方倾国倾城的容貌让他不能自已，遂将海伦带回自己的国家。此举引发了希腊诸国的愤怒，在迈锡尼国王阿伽门侬的号召下，一支强大的联军浩浩荡荡向特洛伊挺进，为什么阿伽门农那么生气，他缺女人么，不是，而是尊严受到了打击，不能忍，必须干他啊，然后就有了后来的木马屠城记

关于“复仇”情结的解读与思考

《王子复仇记》又称为《丹麦王子，哈姆雷特的悲剧》（The Tragedy of Hamlet, Prince of Denmark）。是莎士比亚最负盛名的剧本，同《麦克白》、《李尔王》和《奥赛罗》一起组成莎士比亚“四大悲剧”，讲述了丹麦王子复仇的曲折故事。无独有偶，东方文化中也有深深的复仇情结。中国的传统武侠小说开篇大致分为复仇类和抢夺财宝类，复仇类又大致分为夺妻之恨与杀父之仇两大类别。

所以，古今中外，复仇不仅仅是文学作品中常见题材，更是大众社会心理的集中反映。中国传统文化中大量存在着一些“斩草除根”“斩尽杀绝”等用以防止复仇发生的诸多词语就不足为奇了。

但止于写就本文之时，笔者尚未发现对古今中外广为流行的复仇情结深入探讨的文章。我拟从当时的社会背景对复仇情结产生的原因进行剖析，并总结对当今启示。

在现代法治国家或者说民主国家产生以前，国家力量对民众权益的保护可以说是极为有限的。为了保护各自的权益，西方中世纪实行的是城堡制，部分民众集中起来在城堡之中以求自保；而中国自古以来的庄园制和魏晋兴起的坞堡也具有同西方城堡雷同的功能。人人具有利己的内在特征和追求美好生活的愿望。人们追求自身财富的增长大致有两种手段，一是通过勤劳与智慧在规则允许的范围内逐渐积累；二是通过一些方式改变财富的所有权，即将别人的财富转变为自己的财富。显而易见，后者比前者在积攒财富中更具优势。在法治不够健全的传统社会，后者成为许多梦寐以求改变自身命运人的一条捷径，铤而走险就变得顺理成章，中国历代的绿林好汉、西方的强盗大致也是由此原因而产生。但是，不管是中国的绿林好汉还是西方社会的强盗，都是为当时的主流社会所不容，成为政府集中打击的目标。还有一类情况，就是平时为良民，由于抵挡不住物质的诱惑而一时铤而走险霸占别人的财产，这一类的人大多与官府保持着较好的关系，甚至有相当一部分本身就属于豪强大户或者具有官方背景。他们通过种种手段残害有产者的身体、抢夺他人的财产，这在法制不健全的过去是一种一本万利或者说无本暴利的生意。用现在的经济学术语来说叫做收益很高、成本很小。这种事情发生的后果大多也以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结束。在以血缘关系和宗族关系为纽带的过去，家族互保成为中外的一条通行规则。所以施暴者为了避免受到报复，往往采取极其残暴的手段对受害人的家族进行灭绝。而一旦受害者有一后人侥幸逃脱（这种情况无论在文学作品还是现实中均比比皆是），事情就会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一次性博弈转变为重复博弈，即施暴者的成本大大增加，与收益之间的差距将会大大减少。这也是中外社会默许乃至宣扬复仇的根本原因所在，复仇一方面使重复博弈代替一次性博弈，改变了一次性博弈的结果；另一方面加大了施暴者的违法成本，并形成了一定的内在约束机制，使很多人欲想违法乱纪而不得不三思而后行。所以，古今中外深深的复仇情结固然有血腥的暴力一面，但从整体而言是有利于社会的稳定的，这也是复仇情结广为流行的根本原因所在。

正如前文所言，复仇情结广为流行在法制不够完善的传统社会是有着深厚的土壤的。它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国家强制力对一般民众保护较弱的现状，一定程度上用私权来代替公权的暴力职能。这对正在进行剧烈社会转型的当今中国有着重要的启示意义，那就是要健全相关法律并且严格执行，切实保护民众的合法权益，这样才能有效减少各种不必要暴力事件发生，共建和谐社会。

**第四篇：读书笔记——哈姆雷特**

读书笔记——“哈姆雷特”

哈姆雷特是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杰出的戏剧家莎士比亚的著名悲剧作品之一，是莎士比亚最负盛名的剧本，同《麦克白》、《李尔王》和《奥赛罗》一起组成莎士比亚“四大悲剧”。在《哈姆雷特》中，复仇的故事中交织着爱恨情愁。同时，哈姆雷特也是该剧主人公丹麦王子的名字。

丹麦国王去世后，王位由其弟弟继承，其弟弟还与皇后结婚，王子哈姆雷特沉浸在丧父之痛中，并对叔叔和母亲的婚姻表示极度的愤怒与不满。此时，他被好友告知其父的鬼魂在午夜出现，当晚便去见了鬼魂，国王的鬼魂揭露了其弟弟杀兄兄篡位的罪行，哈姆雷特大为震惊，当即表示要为父报仇，并决定装疯。另外，朝中元老波洛涅斯的儿子启程去法国，临行前告诫他的妹妹奥菲利娅不要再与哈姆雷特王子交往下去，因为王子没有真心，只是玩弄她。之后波洛涅斯也命令女儿和哈姆雷特断绝关系，软弱的奥菲利亚决定顺从父亲。哈姆雷特的疯癫行为引起众人关注，国王和王后召见了哈姆雷特昔日的两位好友，要求他们去陪伴王子，并找出其行为怪异的原因。此时波洛涅斯求见国王和王后，将哈姆雷特写给其女儿的情书给两人看，认为他的发疯是由失恋引起的，国王不太相信，决定用奥菲利亚来试探哈姆雷特。同一时间，哈姆雷特见了两位好友，并敏锐的发觉他们是国王派来监视自己的，连讥带讽得骂了二人。这时来了几个剧团演员，哈姆雷特很高兴，哈姆雷特趁机安排他们上演《贡扎古之死》，加了几段情节，把戏名改成《捕鼠机》。台上，国王的侄子把毒药灌入国王的耳朵谋害了他，夺走了王后。台下，做贼心虚的克劳狄斯大惊失色，起身就走，哈姆雷特证实了鬼魂的话。当天晚上，哈姆雷特在去见母亲的途中，突窥见了克劳狄斯正在祈祝寿。他想趁机杀了他，但因为他怕在他祈祷时杀了他，会使他的灵魂升上了天堂，而没有下手。

哈姆雷特来到母亲的卧室，母亲劝他不要再发疯了。哈姆雷特非常愤怒，他猛地拿起镜子，要母亲照照自己的灵魂。这时帐后突然有人大叫起来，哈姆雷特以为那偷听者是国王，一剑刺过去倒在地上的却是波洛涅斯。他痛诉母亲失去了理智，违背了同父亲的誓言。此时鬼魂又出现了，他一面鼓励王子复仇，一面让王子安慰惊惶失措的母后。

克劳狄斯以波洛涅斯的死为借口，将王子送往英国。秘密地嘱咐英王将王子处诀。王子在途中偷拆开了信件，知道了其中的秘密，于是偷改了信。第二天他们遇到了海盗袭击，哈姆雷特在混战中跳上了海盗船，后偷偷潜回国内，找到霍拉旭，把一切都告诉了他。王子的出走与父亲死，使善良的奥菲利亚精神失常。她终日游荡，有一天，她想把花冠挂上枝梢，身下的树枝断了，她落入河中溺水而亡。她的哥哥雷欧提斯从国外回来，煽动民众攻打王宫，要为父亲和妹妹报仇。老奸巨滑的克劳狄斯把一切都推到哈姆雷特身上。他们得知哈姆雷特回国，便定计谋害他。

哈姆雷特让霍拉旭陪他去王宫，途经墓地时，赶上奥菲利亚的葬礼。看见情人的尸体，内心的悲愤一下子暴发出来，他失去了控制，冲过去跳进墓穴，与雷欧提斯在墓穴里打了起来。克劳狄斯唆使雷欧提斯用毒剑与哈姆雷特决斗。哈姆雷特不顾霍拉旭的劝阻，接受挑战。决斗开始了，哈姆雷特占了上风。在第一回合中，他击中对方一剑，斟上一杯毒酒，以示祝贺。王子急于进行比赛，就把酒放在一墨守成规第二回合中王子又获得了胜利。王后十分高兴地替王子饮下了这杯毒酒。雷欧提斯深知他手中毒剑的厉害，一直不肯轻易往王子身上刺。他在克劳狄斯的煽动下，一剑刺中哈姆雷特。同时哈姆雷特手中的也刺伤了雷欧提斯。就在这时，王后大叫着倒在地上，中毒身亡。奄奄一息的雷欧提斯在最后一刻良心发现，当众揭发克劳狄斯的阴谋。王子举起手中毒剑刺向克劳狄斯，杀死了仇人，自己也毒性发作倒下去了。把王位传给福丁布拉斯。

读完哈姆雷特后，我发现其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剧目深刻揭露了社会的种种罪恶与黑暗，诠释了特定时期人们的心理状况和生活历程，剧中主人公哈姆雷特的性格特征和悲剧结局，深刻再现了人文主义的思想危机和致命弱点，向我们揭示了人文主义的时代悲剧。哈姆雷特是一个热烈追求人生理想和人生价值的青年，想要成为国王，好好统治自己的国家，爱戴自己的名族，过着自己应该有的幸福生活，但现实的残酷不得不让他底下高贵的头。剧作通过描写他与现实之间的矛盾和他在复仇中的优柔寡断及其惨败的命运结局，深刻体现了人文主义者要求冲破封建势力束缚的强烈愿望，有着幸福美满的生活，同时也揭露了资产阶级的软弱性和时代局限性。

**第五篇：《哈姆雷特》读书笔记**

《哈姆雷特》读书笔记-

《哈姆雷特》是大文豪莎士比亚的悲剧杰作，成于1601年，那时正是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前夜，“圈地运动”正在进行中，社会中充满矛盾。这本书也表现出了这一点。

哈姆雷特因为父亲的死亡放弃了一切，包括他的尊严、爱情甚至于生命。然而这样有没有意义呢？为什么要为死亡而生出怨恨呢？哈姆雷特并不清楚，他甚至连死亡是什么都不知道。“当我们摆脱了这一具腐朽的皮囊之后，在那死的睡眠里究竟要做些什么梦”。

但他不得不报仇，他受到一股巨大的使命感的驱使。这使命感从何而来？是因为正义吗？消灭代表邪恶与丑陋的叔父克劳狄斯，恢复王国的秩序。这似乎是一个理由。但正义的伸张又必将伴随着流血和新的仇恨。哈姆雷特为了避免这些迟迟没有动手，他选择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完成这个使命。但在那时剧中的主要人物几乎都死了，只留下一个霍拉旭。或许这也是最好的结局，涉及这段仇恨的人都不在了，仇恨也就消失了。

哈姆雷特临死时对霍拉旭说：“啊，上帝！霍拉旭，我死之后，要是世人不明白这事情的真相，我的名誉将要蒙受极大的损伤！你如果爱我，请你暂时牺牲一下天堂的幸福，留在这个冷酷的人间，替我传述哈姆雷特的故事吧！”这很奇怪，哈姆雷特为什么留下这样的遗嘱？为了他的名誉吗？可哈姆雷特为了复仇已经什么都不顾了，为何还要在乎名誉？我想他当然不是为了名誉，传播这个故事是为了给世人以警醒，让世人替他继续思考仇恨、生命、死亡、人。遗嘱中还提到了天堂，连死亡为何物尚且不清楚又何来天堂呢？我实在不明白，或许哈姆雷特仍对死亡怀有恐惧，想给自己一个精神安慰罢了。

哈姆雷特的迷茫也反映了作者迷茫。莎士比亚是人文主义者，但当时各个阶级为了利益而不停斗争，使英国社会现状与他的人文主义理想差距越来越大。莎士比亚能怎么办呢？踌躇满志的他却无法“负起重整乾坤的责任”，于是他陷入了无尽的思考与矛盾中，《哈姆雷特》正是这思考与矛盾画出的省略号。他想借这个省略号引发世人同他一起思考，希望得到一个最终的答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